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配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1	史永兵	董事、副总经理	10	3.4200%	0.0471%
2	郝巧灵	董事、副总经理	10	3.4200%	0.0471%
3	吴达明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10	3.4200%	0.0471%
4	毕继辉	董事	3	1.0260%	0.0141%
5	徐峰	董事	1	0.3420%	0.0047%
6	董晓红	副总经理	10	3.4200%	0.0471%
7	成宏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0	3.4200%	0.0471%
中层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104人）			238.4	81.5321%	1.1240%
合计			292.4	100.0000%	1.3786%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①独立董事、监事；②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③外籍人员。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6 日